

## 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下属子公司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公告

#### 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被担保人名称：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
-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：下属子公司本次为公司向丁韶华借款人民币 5,000 万元提供担保。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276,000 万元（含本次担保），已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203,254.56 万元。
-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：否
-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：无

#### 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公司拟向丁韶华先生借款人民币 5,000 万元，借款期限 90 天，以实际发放之日为准起算，借款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。下属子公司为本次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下属子公司以专利（含发明专利、外观设计、实用新型）、软件著作权、车辆设定质押作为担保措施，担保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20 年 3 月 2 日止。

股东丁韶华先生截止目前持有公司股份 11,983,485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49%。丁韶华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周培钦先生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与公司股东庄敏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陈海昌先生、蒋俊杰先生、庄明先生不存在关联关系。丁韶华先生为公司整顿处置小组成员。根据相关规定，本次借款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4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下属子公司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本议案无需经过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1、成立日期：1997年6月18日

2、住所：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兴智路兴智科技园B栋21层

3、法定代表人：鹿鹏

4、注册资本：243,788.6049万元人民币

5、经营范围：电子摄像技术、计算机软硬件研发、生产、销售、租赁；项目投资；物业管理服务；房屋租赁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6、主要财务指标：截止2016年12月31日，保千里资产总额94.42亿元，净资产43.75亿元。2016年度净利润为7.99亿元。

### 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1、保证方式：下属子公司为本次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；下属子公司以专利（含发明专利、外观设计、实用新型）、软件著作权设定质押做为担保措施；下属子公司以车辆设定抵押作为担保措施。公司以专利（含发明专利、外观设计、实用新型）、软件著作权设定质押做为担保措施。

2、借款额度：人民币5,000万元

3、保证期间：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2020年3月2日止。

### 四、董事会意见

董事会认为公司为本次借款提供担保，有利于缓解公司资金压力，维持公司正常运营，维护员工队伍稳定。

### 五、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额度为人民币276,000万元，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贷款余额为人民币203,254.56万元，占本公司2016年度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46.46%。

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事项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2月4日